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賴婕琳
電話：03-8462860#276
傳真：03-8462787
電子信箱：lin0303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000370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設置要點（含推薦表）（376550000A_1100037084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辦理「寶佳教育大愛獎」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2月23日臺教社(三)字第1100025356號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項為該會表達對長期付出愛心，協助學生之大愛教師（不限輔導老師）之敬意，限由受惠學生、家長或學校同事推薦（歡迎聯名推薦），並請有意申請之學校正式函送該會，截止日期為110年5月31日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- 三、相關公告請至該會官網查詢（<http://hkh-edu.com/index.html>），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該會林君達先生，電話（02）2790-6303分機9603。
- 四、隨函檢送「寶佳教育大愛獎」設置要點（含推薦表）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上騰學校財

110/02/26



1100000832

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